

桃園市桃園區同安國民小學 函

地址：33071桃園市桃園區同德11街48號
承辦人：全時輔導員 呂承育
電話：03-3269251分機213
電子信箱：lucky19901uteacher@ms. tyc. edu. tw



受文者：桃園市蘆竹區公埔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2月1日
發文字號：同小教字第114000892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4藝師藝友實施計畫 (376439854Y_1140008921_ATTACH1. pdf)

主旨：有關「桃園市114學年國小領域教學圈-藝術領域『藝師藝友』授課增能研習」，請貴校轉知相關人員參與活動，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桃園市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桃園市114學年度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本局114年10月27日桃教小字第1140105173號函辦理。
- 二、為提供教師增能機會，國小藝術領域教學圈辦理以十二年國教課綱為基礎的藝術領域課程與教學工作坊。此工作坊內容以CC-LEAP課程模組為主軸，整合音樂、視覺藝術、表演藝術之課程與教學，並由國教輔導團團員帶領學員以探索實作方式，讓學員掌握藝術領域各科教學與課程統合之重點，藉此提升藝術領域教學成效。

三、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三)承辦單位：桃園市桃園區同安國民小學
(四)協辦單位：桃園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

四、研習資訊

(一)參加對象：

- 1、桃園市各國小有教授藝術課程之非藝術專長正式教師
(含未具教師證之非藝術專長代理教師)；桃園市南
區的國小，如有前述情況派員參加研習，則優先錄取
(中壢、平鎮、楊梅、龍潭、觀音、新屋、復興)。
- 2、桃園市藝術領域之授課專長教師。
- 3、桃園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藝術領域分團團員。(以下
簡稱本團團員)
- 4、對藝術教學有興趣之教師。

(二)活動講師：

- 1、表演藝術專長類科：
 - (1)新北市 江翠國小 陳書悉 教師。
- 2、音樂專長類科：
 - (1)臺北市 和平實小 陳映蓉 教師。
- 3、視覺藝術專長類科：
 - (1)新竹縣 興隆國小 劉芳婷 教師

(三)活動時間：

- 1、活動時間：民115年01月17~18日(六、日)。

(四)活動地點：

- 1、桃園市 桃園區 同安國小。

(五)課表內容：詳如本案附件。

五、報名方式：

(一)至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https://drp.tyc.edu.tw/TYDRP/Index.aspx>)報名，承辦單位：同安國小。

(二)活動編號：E00014-251100002。

六、請假相關事宜：

(一)敬請學員所屬學校惠予公假登記，且得擇期於2年內補休，課務自理。兩天全程參與研習者核予12小時研習時數。

(二)敬請本團團員所屬學校惠予公(差)假登記，且得擇期於2年內補休，課務自理。

(三)敬請講師所屬學校惠予公假登記前往。

七、研習地點停車位有限，鼓勵共乘，或另覓附近公、私有付費停車場。

八、檢附實施計畫乙份。

九、本案另以副本讓講師與本團團員知悉。

正本：公私立各國小、本市各市立國中（含完全中學國中部）

副本：桃園市桃園區同安國民小學江彩鳳校長(含附件)、桃園市桃園區成功國民小學鄭淑珍校長(含附件)、桃園市蘆竹區錦興國民小學王春綢校長(含附件)、桃園市桃園區同安國民小學呂承育教師(含附件)、桃園市桃園區同安國民小學林欣榮主任(含附件)、桃園市蘆竹區龍安國民小學陳巧玲組長(含附件)、桃園市桃園區莊敬國民小學陳伶諭教師(含附件)、桃園市蘆竹區南崁國民小學黃綺芳主任(含附件)、桃園市桃園區中山國民小學呂學亮組長(含附件)、桃園市桃園區中山國民小學詹琬菁教師(含附件)、桃園市桃園區成功國民小學蔡佳姍主任(含附件)、桃園市平鎮區復旦國民小學邱婉婷主任(含附件)、桃園市桃園區同安國民小學呂美慧主任(含附件)、新北市板橋區江翠國民小學陳書悉老師(含附件)、新竹縣竹北市興隆國民小學劉芳婷教師(含附件)、臺北市和平實驗國民小學陳映蓉老師(含附件)

電 2025/12/01
文 18:54:27
交 條
換 章

公
換
章

裝

訂

線

35